

共青团郑州大学体育学院委员会文件

郑体团〔2016〕21号



关于开展推荐 2016 年下半年 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工作的通知

团属各部门：

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以下简称“推优”），是党赋予共青团组织的一项光荣任务，是培养跨世纪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的需要，是激励青年进步，献身革命事业，增强共青团组织吸引力和凝聚力的需要。为切实做好今年的“推优”工作，《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做好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工作的意见》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院的实际，对今年的“推优”工作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推优要求

（一）各级团组织要严肃认真地对待“推优”工作，避免

片面性、随意性，防止走过场和形式主义的情况发生。

（二）“推优”工作在学院党委的领导下，学院团委具体指导，由学院团委组织部统筹组织，各系、研究生支部具体实施，有领导、有组织的进行。

（三）“推优”工作以团支部为基本单位，坚持自下而上、集体决定的原则，成熟一个推荐一个，严禁片面追求数量、降格以求的不良倾向。

二、推荐条件

（一）年龄在 18---28 周岁，志愿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并已提交入党申请书的优秀共青团员。

（二）政治立场坚定。能够认真履行和正确行使团章规定的团员义务和权利，热爱中国共产党，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入党动机端正，拥护党的领导，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参加学院 MMD 理论组系统学习并结业的优秀团员。

（三）品学兼优。遵守校规校纪，尊敬师长，团结同学，热爱集体，乐于助人，在学习、工作、生活中起模范带头作用，学习态度端正，最近一学年所修课程中无不及格门次。

（四）积极参加团的活动，热心集体事务。为人正直，明礼诚信，乐于奉献，有良好的群众基础，热爱本职工作，积极完成组织交给的各项任务。

（五）凡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优先推荐：

1. 在校期间获得过院级以上团组织表彰的先进个人、优秀团员、团干部。

2. 获院级以上表彰的各类先进集体的主要骨干及在其中起主要作用的团员。

3. 在院团委学生工作中，围绕思想教育与宣传、校园文化建设、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文体艺术与科技创业、特色与创新工作、校风建设、见义勇为、志愿服务等方面表现突出的院级学生干部。

4. 在校期间对学院有突出贡献的学生。

（六）凡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推荐：

1. 凡在列为“推优”对象后受到学院处分者，应取消“推优”资格。

2. 在校期间，受到各种处分（包括团内处分）。

三、推优步骤

（一）团支部召开团员大会，介绍申请入党的团员的情况，团员进行民主评议，提出推荐对象报团总支；如有优先推荐者，将证明材料提交至团总支审批。

（二）各团总支对推荐对象进行认真考察，在团内外广泛征求意见，在此基础上，讨论确定推荐名单，填写《优秀团员入党推荐表》（手写）。

（三）推荐名单必须有被推荐团员的学号，注明 MMD 结业时间，在 2015-2016 学年考试中是否有不及格情况，在校期

间直至推荐是否有校内处分。

（四）推荐工作向所在党总支汇报后，报团委予以审定。

（五）团委对推荐对象审核同意后，签署意见向党委推荐。

四、有关要求

（一）一般情况下，团组织应按党组织每年从优秀团员中发展党员计划数的 2 倍，确定推优计划，各级团组织严格把关。

（二）团组织推荐发展对象，必须填写学院团委制发的《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表》，作为党组织发展团员入党的必备手续，随入党志愿书一并归入个人档案。

（三）各单位“推优”名单一式两份（A4 纸和电子档）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下午 17:00 前报团委组织宣传部。

联系人：王 龙 李 硕 电 话：63631051

邮 箱：86321309@qq.com, zdtytw@163.com。

附件：1. 《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表》

2. 《优先推荐申请表》

3. 《推优汇总表》



附件 1:

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表

单位:

姓名		性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入团时间		申请入党时间		团内职务	
主要荣誉学习表现							
团支部意见	书记: 年 月 日			团总支意见	书记: 年 月 日		
加入 MMD 学习小组时间及结业时间	鉴定人: 年 月 日			院团委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附件 2:

优 先 推 荐 申 请 表

(— 学年)

系 专业 级 班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入团时间	
籍贯				政治面貌				团内职务	
综合 测评 成绩	上学期 平均成绩			班级名次				是否有 挂科课程	
先进 事迹 简介	(学生干部经历、主要荣誉、突出贡献及先进事迹简介)								
团 支 部 意 见	年 月 日								
团 总 支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团 委 审 批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附件 3:

推优汇总表

团属部门：_____团组织负责人签字_____年__月__日

序号	姓 名	性别	学 号	班 级	MMD 结业时间	2015-2016 学年 有无挂科	2015-2016 学年 平均成绩	在校期间 所获荣誉

填表人（签字）：_____联系方式：_____总计：_____

主题词:推优 发展对象 通知

郑州大学体育学院团委组织宣传部

2016 年 11 月 4 日印
